

附件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福田区统战事务中心

单位负责人（签章）：刘定决

填报人：李敏

联系电话：0755-23484171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在区委统战部的领导下贯彻落实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事项；负责联系区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代表人士，以及统一战线其他领域有关社团和代表人士，了解需求情况，反映意见建议；为各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福田区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福田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合会、福田区海外留学归国人员协会，以及民族、宗教、港澳台侨等统一战线社团开展活动提供相关保障；负责区各民主党派财政核拨经费管理工作；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在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的领导下，联系区内各民主党派发挥参政议政、建言献策、民主监督作用，并提供活动和调研经费保障。

（1）提供场地保障和综合服务。根据各民主党派开展活动特点，工作日、节假日安排专人专岗做好服务。本年度协助各民主党派在中心集中学习、举办讲座、学习培训、开展主题实践等活动 100 余场次，支持活动经费 2,552,000.00 元，有力支持各民主党派开展活动、提升凝聚力。

（2）支持推进加强参政党建设。协助各民主党派区级基层组织、基层支部把政治学习作为支部组织生活第一议题，深化思想政治建设。协助推进各民主党派组织建设、队伍建设，规范制度建设，提升工作作风；协助做好各民主党派有关换届工作。

（3）支持加强参政议政、调查研究。协助民主党派强化履职建设，根据区里财政经费要求，加强调研经费保障，支持开展重点课题调研工作，支持民主党派调研经费约 400,000 元。支持召开党外代表人士

建言献策座谈会，为各民主党派开展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提供服务。

(4) 建立日常联络沟通工作机制。

(5) 协助规范经费管理。根据区里财政经费管理相关规定，协助民主党派成立财经管理领导小组，规范报账工作，加强支持保障，提升工作效能。

(6) 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2. 抓好中心制度建设，推动标准化建设。

建立健全服务中心管理制度，按照中心职能工作需求做好支持、联系、服务和保障工作，编制《中心管理制度》、《中心内控手册》等相关制度，对岗位设置、职责分工、联络机制、财务制度、网络平台信息管理、场地预约使用、开放服务操程进行规范化管理。

(三)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中心按照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和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统战部（以下简称：区委统战部）要求，依据中心主要履职情况，编制 2021 年预算，全力保障重点支出，继续严格落实中央、省、市、区严控“三公”经费以及会议、差旅、培训等一般性经费支出的要求。预算分配主要根据我中心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进行合理分配。

中心 2021 年年初预算数 5,160,600.00 元，实际预算数 5,160,600.00 元，其中：基本支出 1,674,700.00 元，占 32.45%；项目支出 3,485,900.00 元，占 67.55%。

2. 预算编制的规范性

中心根据区财政局和区委统战部编制部门预算的文件精神和工作安排，由各岗位人员依照年度工作任务测算预算需求，中心财务对提交的预算建议数和申报数据进行初审，并进行汇总形成预算建议数，提交中心主任初审，报部领导按区委统战部相关程序审批同意后才予以组织实施。预算建议数经部务会议审定后，中心财务按区财政局的格式及要求报送审核。

3. 绩效目标完整性

中心按照区财政局预算编制要求，对全部项目支出预算均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公开了部门整体支出和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设置至三级明细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工作时效、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一定程度上保证了项目绩效目标完整性。

4. 绩效目标明确性

中心强调在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过程中，用明确的绩效目标来反映财政资金使用的预期或执行结果。如设置了“协助保障辖区统一战线各领域活动次数”等指标，一定程度上保证了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性和可衡量性。

（四）2021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出情况：2021年度，中心调整后收入预算总指标为5,160,600.0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160,600.00元；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基本支出预算指标1,674,700.00元，项目支出预算指标3,485,900.00元。2021年度，中心实际支出4,960,444.78元，其中：基本支出1,491,751.68元，项目支出3,468,693.10元，基

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89.08%，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9.51%。

（2）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中心 202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元，财政资金结转结余率 0%。

（3）政府采购执行情况：中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福田区政府采购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制定了《福田区委统战部采购工作制度》，用以保证采购实施规范性，中心严格按照相关流程执行政府采购。中心 2021 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0 元。

（4）财务合规性：中心严格执行市、区、区委统战部以及我中心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支出规范，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

（5）预决算信息公开：中心的预决算公开工作严格遵守区委统战部的部署和工作安排。按时保质的进行预算公开、决算公开。

2. 项目管理

中心所有项目支出严格按照《议事决策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合同业务管理制度》等制度执行，项目实施程序规范，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关键环节均严格把关，项目监管机制得到有效落实。出现项目调整时，中心也均按有关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3. 资产管理

中心严格按照区财政局和区委统战部对固定资产管理要求和中心《资产业务管理制度》进行资产价值管理和实物管理，中心设置了固定资产管理员岗位对实物资产进行专人管理，并使用资产管理系统对数据进行定期维护和更新。中心固定资产原值总额 886,530.00 元，实

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886,530.00 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4. 人员管理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中心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11 人，年末在编在职人数（含工勤人员）4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36.36%。

(2) 编外人员控制率：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0 人，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4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 0%。

5. 制度管理

中心制订了《议事决策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合同业务管理制度》、《资产业务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每项经费的使用均按照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事务中心已建设成为区级服务阵地、联络枢纽平台，充分发挥了支持统一战线领域各成员围绕中心工作履行职能的作用，也是多党合作、政党协商制度学习宣传的重要阵地，是同心同行、携手前进主题教育培训的优秀平台，通过支持、联系、服务和保障功能起到了统一战线领域凝心聚力、汇集智慧的功能和作用。

1. 在区委统战部的领导下贯彻落实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事项。

2. 负责联系区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代表人士，以及统一战线其他领域有关社团和代表人士，了解需求情况，反映意见建议。

3. 为各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福田区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福田区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合会、福田区海外留学归国人员协会，以及民族、宗教、港澳台侨等统一战线社团开展活动提供相关保障。

4. 负责区各民主党派财政核拨经费管理工作。
5. 完成区委统战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1年，为圆满、高效地完成各项工作，从制度、人财物及日常工作安排方面进行了保障，并紧紧围绕2021年主要工作任务和主要履职目标进行落实，有条不紊推进各项工作，具体如下：

1. 制度保障

通过制订和修订《议事决策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合同业务管理制度》、《资产业务管理制度》、《岗位设置和人员职责》、《值班工作制度》、《场所开放服务管理制度》、《活动室管理规定》、《安全和环境等管理制度》、《民主党派联络员（含报账员）联系工作制度》、《网络平台信息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以保障中心各项工作全面标准化和规范化。

2. 人财物保障

严格落实“AB”角制度和24小时值班制度，在现有人员编制情况对日常工作安排中可能出现的影响效率的事项进行了分析、解决，并在各项项目资金下达之后及时安排实施。为保证项目能够在规定时限内保质保量予以完成，对各项重点工作任务规定了定期报告机制，并对进度不理想的予以监督整改。

3. 日常工作中采取的方法和措施

（1）强化思想政治引领构建“最大同心圆”

在部领导的正确领导下，中心全体人员积极做好统战系统学习制度的贯彻落实工作，将中心支持、服务、保障和联络功能逐步标准化，结合中心和“福田统一战线”公众号平台，发动统一战线各领域开展各种形式的学习活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和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内容，以及传达学习区第八次党代会精神。

一是围绕“1+N”阵地和服务建设工作要求，实地走访街道、社区、分站、统一战线服务室情况，联系民主党派和统战社团相关负责人，深化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工作，及时反映意见和建议，也积极和兄弟区的服务中心进行交流学习，吸收先进经验和好做法，在走访中赠阅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读本，拟首批选取十几个阵地为试点。

二是进一步发挥“区、街道（领域）、社区”三级统战阵地作用，深入结合统一战线基层阵地，为统战各领域、各层级的联系交流、开展活动提供良好的服务平台与渠道。如民建福田总支同心讲坛、农工党福田基层委员会“我为群众办实事”党史实践教育活动与“服务百姓，健康行动”义诊进社区活动、致公党福田总支“我为群众办实事”系列活动、区民促会举办“我为群众办实事”法制讲座、“同心 e 站”讲坛《百年大党 领航中国——中国共产党百年光辉奋斗历程》等活动举办。

三是深化“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提供相应的支持和服务，配合部里发动各领域开展爱国主义、红色基因、革命传

统教育，引导统一战线成员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在区级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和其他领域成员计划的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主题活动，以及基层调研、民主监督和社会服务进社区项目上，主动开展相关的支持、服务和保障工作。兼顾各民主党派经费开支进度工作，也结合当前新冠疫情防控形势要求，支持相关领域举办线上线下重点活动。如统一战线党史学习专题讲座，“党课开讲啦”，第二期港澳青年知识讲座，第四期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研修班，以及各民主党派、统战社团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专题学习会、延安精神专题学习会、习近平总书记两会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扩大会、习近平总书记建党 100 周年讲话精神会议、参政议政培训会和“主委讲党课”、党史学习会和我为“双区”建设提建议活动、专题工作会、党史学习教育暨班子（监事）扩大会议、中山大学调研等活动，并在“福田统一战线”公众号及时宣传。

四是结合每周部例会制度，及时、系统地组织中心在岗人员开展讲政治、讲大局、讲团结、讲担当、讲落实等方面专题教育培训工作，并结合巡察整改会议、工作例会，从政治能力、党风廉政、组织纪律、思想品德、作风建设等方面进一步加强队伍管理。

（2）整合优势资源力量服务“首善之区”

一是在经费上支持区各民主党派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民革福田总支《关于加快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药品与医疗器械创新发展专项调研》、民建福田总支《关于推动河套地区科技创新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路径探索》、民进福田基层委员会《关于创新文化体制机制打造湾区文化软实力高地》、农工党福田基层委员会参政议

政系列活动及《关于打造福田碳币服务体系的建议》《关于进一步提升福田区营商环境，优化产业用房政策的建议》、致公党福田总支《关于进一步优化民营企业发展法制环境、市场环境和社会氛围的思考和建议》《关于中医药文化教育进中小学的建议与实施》《关于福田区沙头片区交通改善提升的研究活动方案》、九三学社福田基层委员会《关于全面提升福田时尚产业发展能级的调研》、台盟福田支部《关于园岭街道 5G 时代社区居家智慧养老商业模式调研项目》等重点课题调研出台。

二是在部里带领下协助各民主党派推进规范化建设，支持其加强自身建设，如民革福田总支党史学习教育和相关支部主题教育活动、民盟福田总支党史盟史学习教育活动及《江姐》红色主题音乐歌话剧演出活动、民建福田总支编印《民建福田二十年》、民进福田基层委员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文艺汇演、民进福田基层委主题实践活动及“建党百年颂华章”书画摄影艺术作品展、农工党福田基层委员会“同心促发展 聚力奏华章——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手机摄影活动展与五届五次全体会议暨履职综合能力提升培训及主题党史学习教育暨学习交流活动、致公党福田总支“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书画摄影展”与主题党史实践活动及健康讲座进社区活动、九三学社福田基层委员会“不忘初心、跟党走”与各支社换届暨建言献策高峰会系列活动等。

三是进一步完善宣传工作，充分利用“福田统一战线”等新媒体凝聚人心力量，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巩固大团结大联合局面，重点向微信公众号推送信息广泛宣传，关注人数逐步提高，今年以来微信公众号发布推送党史、统战史、“党史课堂”、“学党史”学习大讲

堂、云课堂、统战条例学习宣传等，有效地为福田区统一战线各领域成员提供丰富的党史和统战史知识。

（3）进一步深化服务树立“福田标杆”

一是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迎检验收完毕，完善了各项基础台账，强化了工作支持和保障措施，为继续巩固基层领域分站基础作用，依托统战阵地推动基层服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把统战工作阵地建设成为政治活动中心、学习提升课堂、联谊活动场所和参与治理平台，提供了很好的实践经验。

二是务实高效完成各项工作，做好中心相关考核总结工作，指导各民主党派财经小组成员调整并汇集名单，编排好年度经费开支计划，及时撰写迎检汇编和梳理台账等材料，细化场所氛围布置工作，修订中心内控制度中财务管理规程，及时落实元旦、春节、清明、五一、端午和国庆节等重大节日安全生产工作，坚持做好中心日常办公开放服务、消防安全和疫情防控及环境保障工作，督促预算经费开支符合进度要求，召开民主党派 3 次报账员培训、巡察整改等工作会议，中心场所直接服务保障相关调研、会议和活动等达 100 场次。

三是进一步健全内控监督管理工作，完善二级单位相关制度建设，已完成 2021 年度国有资产年度报表和财务决算，以及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制度报告、政府财务制度报告、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财政供给单位人员信息数据和明年预算编报工作，并接受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制度现场检查。

四是配合完成诗文歌荟活动宣传发动、“祖国在我心中”——红树香江莲山宝岛书画展征稿、“永远跟党走”区统一战线文艺主题活动，参与人大及政协和民主党派支部人选考察等工作，还积极支持各

民主党派支部换届工作提供场地服务和配合核酸检测工作。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预算使用的经济性

（1）我中心“三公”经费预算数 0 元，实际支出数 0 元。

（2）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数 254,100.00 元，实际支出数 228,452.00 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89.91%。

2. 预算使用的效率性

（1）预算执行率：年度预算资金 5,160,600.00 元（不含冻结金额），第一季度累计支出 975,188.24 元，资金支出进度 18.9%，序时进度执行率 75.6%；第二季度累计支出 1,367,337.56 元，资金支出进度 26.5%，序时进度执行率 53%；第三季度累计支出 3,551,696.40 元，资金支出进度 68.82%，序时进度执行率 91.76%；第四季度累计支出 4,960,444.78 元，资金支出进度 96.12%，序时进度执行率 96.12%；序时进度全年平均执行率 79.12%，得分 4.74 分。

3. 预算使用的效果性

（1）中心依据主要职责，并根据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情况，选择从社会效益和可持续性影响两个方向进行工作实效和效果性评价。

（2）社会效益：①中心协助保障辖区统一战线各领域活动 8 期。②全年根据主题活动开展信息宣传报道，承接好网站相关管理工作，进一步强化同心 e 站投稿建言机制，提升小同心 1 对 1 客服服务，优化投稿建言沟通服务，构建重点内容“云”课堂模式，提高“同心 e 站”编辑部应用水平，更好地形成资源线上传播汇聚，线下活动分享的“虚实”结合模式，扩大影响力，粉丝不少于 2000 人，及时推送各

类信息不少于 160 篇。

（3）可持续性影响：通过服务筑牢辖区各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共同思想基础，提升其综合能力素质

4. 预算使用的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中心按照区委统战部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进行信访评分，中心 2021 年度未收到信访投诉信息。

（2）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中心从公众满意度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2 个维度进行满意度评分，其中“公众满意度”权重为 70%， “服务对象满意度”权重为 30%。以福田区绩效电子评估系统统战部公众满意度得分 86.73% 作为中心公众满意度得分；服务对象满意度从设定的绩效目标满意度“协助保障同心 e 站微信公众号正常运作工作投诉量为 0”和“对区统战事务中心各项安排满意，投诉量为 0”两方面进行评价，2021 年度，中心未收到相关事项的投诉。故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 $86.73\% * 70\% + 100\% * 30\% = 90.71\%$ 。, 得 4 分。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积极参与财政部门组织的预算编制、财务收支、绩效管理等工作的指导和培训，透彻研读预算编制及绩效管理文件，以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预算绩效管理的科学性。

2. 对财政预算资金严格管理，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规范，按照预算规模及经费开支标准严格审核把关，避免超标准、超预算开支。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各季度预算执行率均衡性有待提高，其中第一、二季度执行率

偏低。

改进措施：结合项目监管经验，梳理我中心预算项目进程的内在规律，加强各事项的执行力度，在年初制定符合各项目工作进程的既定支付进度，并按既定支付进度执行，提高预算执行的均衡性。细化中心人员工作分工，明确责任分工。进一步优化日常工作机制，完善工作机制。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做好绩效指标和目标值评估，做到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
2. 继续做好项目检查和监控工作，提高预算执行的均衡性。
3. 继续积极履行本单位职责，并配合完成上级主管部门的分配的重点工作，提升服务质量，提高公众满意度。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中心参照《福田区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结合我单位的工作特点调整了权重分值，形成《深圳市福田区统战事务中心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进行自评，评分结果为 96.74 分。

附件 2

深圳市福田区统战事务中心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算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0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绩效指标 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晰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00
		政府采购 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0
		预决算信 息公开	3.0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项目管理	财务合规性	3.00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00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项目监管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资产管理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人员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 1 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 0.7 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4 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 分。	1.00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1.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 1 分； 2. 5%≤比率≤10%的，得 0.5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1.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3.00
部门绩效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 90%	6.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效率性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6.00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4.74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公平性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00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1.满意度 $\geq 95\%$ 的，得6分；2.90% \leq 满意度 $<95\%$ 的，得4分；3.80% \leq 满意度 $<90\%$ 的，得2分；4.满意度 $<80\%$ 的，得1分。	4.00
总分			100.00			96.7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一般管理事务			项目金额	2781700		
主管部门	0401014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3900.00	933900.00	916693.10	10	0.98	9.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23900.00	933900.00	916693.10	—	0.9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不录			不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年度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量完成	按月份推进进度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按质完成	按质完成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按月份推进进度	100%	15	15
		成本指标	不录	不录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微信公众号发挥作用，提高社会影响力	微信公众平台定期推送信息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调查	做好满意度调查工作	100%	20	20
	总分				100	99.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项目金额	7970000			
主管部门		0401014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52000.00	2552000.00	25520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52000.00	2552000.00	255200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圳市福田区统战事务中心通过预算资金投入，在区委统战部的领导下贯彻落实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事项，进一步加强联系区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代表人士，以及辖区统一战线其他领域有关社团和代表人士，了解需求情况，反映意见建议，为辖区统一战线各领域开展活动提供相关保障，做好辖区各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参政议政、活动调研经费的保障事务。				在区委统战部的领导下贯彻落实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事项，进一步加强联系区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代表人士，以及辖区统一战线其他领域有关社团和代表人士，了解需求情况，反映意见建议，为辖区统一战线各领域开展活动提供相关保障，做好辖区各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参政议政、活动调研经费的保障事务。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助保障辖区统一战线各领域活动	全年不少于8期	8期	20	20	
		质量指标	协助保障辖区统一战线各领域活动	依托活动深入开展革命传统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采用专题活动方式，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有效提升党外代表人士的政治把握和参政议政能力	100%	20	20	
		时效指标	1年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促进协商民主发展和交流学习	相关业务开展对辖区八个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建设推动作用显著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满意度指标	对统战事务中心各项安排满意，无相应投诉	投诉量为0	100%	20	2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预算准备金			项目金额	0				
主管部门	0401014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00	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暂无				暂无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准备金	预算准备金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预算准备金	预算准备金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预算准备金	预算准备金	100%	15	15		
		成本指标	预算准备金	预算准备金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社会效益指标	预算准备金	预算准备金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满意度指标	预算准备金	预算准备金	100%	20	20		
	总分					100	100	—	